

坪山区坪山街道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5·26”一般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碰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年5月26日15时38分许，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发生一起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碰撞事故，造成1人死亡。2024年8月13日，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对《坪山区坪山街道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5·26”一般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碰撞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批复。

根据省、市安委办关于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有关要求，深圳市坪山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成立了坪山区坪山街道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5·26”一般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碰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各相关单位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过程

2025年6月24日，深圳市坪山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成立评估组，组长由区安委办有关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区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坪山街道应急

办有关同志组成。

评估组逐项对照《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通过调阅坪山区坪山街道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5·26”一般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碰撞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5·26”事故）案卷资料，评估事故发生单位、政府有关部门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采取的具体举措以及工作成效，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采取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询文件、走访核查等方式，对责任追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工作，形成评估报告，对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进行了反馈，并要求立即进行整改。

二、总体评估意见

评估组综合评估后一致认为，各相关单位按区安委办要求，认真落实事故责任追究和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并将工作落实情况报区安委办。对《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措施和建议进行了整改，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均已落实到位。

三、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走访核查，查阅相关执法文书、处罚决定书、相关政府监管部门以及涉事企业落实“5·26”事故结案批复情况报告等文件，《事故调查报告》中事故有关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处理均已落实。

（一）责任单位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依法给予罚款人民币100000元的行政处罚，处罚已执行完毕。

（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 王*，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依法给予罚款人民币56520元的行政处罚，处罚已执行完毕。

2. 宋，**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场内车辆司机，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依法给予吊销当事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的处罚，处罚已执行完毕。

（三）监管单位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坪山监管局进行内部通报，2025年1月20日前已落实到位。

2. 坪山街道应急办。坪山街道办事处对坪山街道应急办进行内部通报，2024年8月19日前已落实到位。

四、事故教训吸取情况

事故发生后，各相关单位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全面深入剖析事故原因，消除管理漏洞，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同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吸取经验教训如下：

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一是人员安全意识与行为管理层面，涉事司机安全意识淡薄，驾驶场内车辆时未严格遵守生产车间规定的限速要求；这一行为暴露出一线作业人员对安全规章制度的认知不足与执行懈怠，反映出企业在日常安全管理中，对员工安全意识培养和作业行为规范的监督机制存在漏洞。即使是场内作业，超速行驶也会显著增加事故风险，此次教训表明，任何忽视安全规则的行为都可能成为重大事故的直接诱因。二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层面，未能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突出体现在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不足。安全教育培训是安全生产的基础防线，若作业人员未接受全面、有效的培训，将导致其安全操作技能不足、风险辨识能力薄弱，无法正确应对作业过程中的潜在危险。这一问题折射出企业在安全管理体系构建中存在缺陷，未能将责任层层压实到培训、监督、考核等各个环节。

五、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针对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和坪山街道办事处已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了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报告。

（一）深圳市某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事故发生后，公司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格按照“强化教育培训、加强作业现场管理、改善作业安全环境”的要求，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一是强化教育培训，筑牢安全思想防线，开展全员

安全培训与警示教育，切实提升全员安全意识和业务技能。5月29日公司迅速组织召开全员安全警示教育培训，强化员工对岗位风险辨识、岗位风险管控措施、岗位防护用品配备及使用知识的掌握和应用；6月4日组织全员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知识的培训，强化员工对特种设备安全知识的掌握，同时，通过观看叉车事故和行车事故警示教育片，深入强化员工的安全意识。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培训19场，参训人员达947人次。二是加强作业现场管理，规范安全生产秩序。全面梳理并修订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将特种设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细化融入其中，形成《叉车安全作业管理制度汇编》《作业现场安全监管制度》等文件，明确各岗位安全职责，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与全体员工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责任到岗到人，安全巡查小组每日对作业现场进行不定时巡查，重点检查特种设备作业规范、人员劳动纪律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违章行为。自实施以来，累计查处违章违纪行为11起，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并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通过强有力的监管措施，违章违纪率明显下降，“三违”现象得到有效遏制。三是改善作业安全环境，降低安全风险。组织安全专家和技术人员对生产车间进行全面安全风险辨识，重点针对交叉作业环节，识别出安全风险点13处，建立风险台账，对每个风险点进行评估分级，制定相应的管控措施。对生产车间进行重新规划布局。在叉车卸货区域设置警示标识，通过围挡等实行临

时区域分割；在叉车经过区域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识，划分机动车和行人专属行驶通道，实现人车分流。

（二）坪山区应急管理局。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管理局全面梳理了全区涉叉车作业企业，以“人、物、环、管”四要素为核心，创新打造“四关一智”叉车安全风险系统治理模式，累计整改隐患 665 项，实现工贸领域 262 家企业智慧叉车系统全覆盖，升级改造车辆 576 台，超速、违规操作等风险同比下降 80%。一是精准把脉，夯实风险治理基础。通过“特设 E 管”系统动态监管全区 462 家叉车使用企业、1359 台设备，对 50 台以上重点企业“一企一档”管理；二是靶向攻坚，破解四大核心难题。严把“人员关”，开展专题警示教育 10 场，上门培训 600 余次，落实岗前“5 分钟安全培训”，实现作业人员持证率 100%；三是智慧赋能，打造本质安全屏障。安装毫米波雷达、AI 防撞系统等设备，实现超速、倒车等风险实时预警，累计纠正超速 126 起、未系安全带 232 起。

（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监管局。事故发生后，坪山监管局组织召开了“5·26”事故复盘会，各监管所认真学习事故调查报告，深入分析事故原因和总结经验教训。印发《2025 年坪山区叉车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规范提升培训》通知两份。一是在全区大力推广智慧叉车系统，通过叉车智慧管理系统对叉车司机进行警示教育并对其

作业行为加强监测、管理，对作业环境危险因素提前监测预报，确保叉车操作人车有证，规范作业、排除环境风险；二是建立市监、应急系统定期会商机制，通过联合宣贯、分头检查指导、走访等方式，联合举办9场叉车安全宣贯与培训会，到企服务指导600余次，指导6个街道打造10家智慧叉车建设示范单位，以市场化方式推动全区262家企业安装576台套系统，实现工贸企业智慧叉车全覆盖；三是出动执法人员检查叉车使用单位186家，叉车出租单位22家，开展安全警示教育103次，整治隐患37宗，发布安全指令书15份，立案4起。

（四）坪山街道办事处。事故发生后，街道办事处深入分析事故原因，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对安全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动、紧抓不放、一抓到底。一是压紧压实企业责任，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共督促69家涉特种设备、类特种设备企业开展自查工作，并对辖区内204家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进行全面排查指导，共指导整改安全管理类制度隐患315条，均已督促整改；二是强化教育培训，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素养，2024年8月16日以来，累计培训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98人；三是严格现场管理，举一反三开展全面排查治理，结合一盘棋响应工作，持续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定期对特种设备企业开展“回头看”着重检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四是优化服务指导，协助企业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结合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相关工作要求，对辖区企业开展综合指导帮扶服务，

做到帮扶一批，提升一批，加强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五是深化监管执法，聚焦重点环节强化执法震撼，2024年8月16日以来，公开展执法检查68家次，查处并整改隐患90项，实施行政处罚8次。

六、评估发现的问题

评估组通过现场评估及资料核查，结合企业提交的整改材料，认为涉事企业从教育培训、现场管理、技术改进等方面多措并举进行整改，效果明显，但整改措施缺乏系统性思考，教育培训后考核评估机制脱节。首先是人车分流只做了临时隔离，辨识出的13个风险点没有说明整改优先级和完成时限，这些有可能成为新隐患；其次是事发后企业累计开展教育培训19场近千人次，无法验证受训人员是否吸收相关知识。

七、相关工作建议

（一）深化教育培训效果。建立严格的培训效果评估机制，建议对所有安全培训实施考核，尤其是关键岗位、特种设备操作，确保员工真正掌握，考核结果与上岗资格、绩效挂钩。

（二）完善隐患闭环管理。对发现的每一起违章，不仅要处罚责任人，更要分析原因，制定并验证纠正预防措施，确保问题根源得到解决，防止重复发生，建立违章管理台账。

（三）全面优化激励机制。评估现有安全奖金制度的激励效果，可考虑将团队安全绩效、隐患报告数量质量、安全建议

采纳等纳入奖励范围，增强正向引导，确保处罚力度与风险后果相匹配。